



证券代码：300083

证券简称：创世纪

公告编号：2026-018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24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4 月 20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

东会，并可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南浦路 154 号 2 栋。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拟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调整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关联财务资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修订<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本次会议审议提案已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特别提示：

(1)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述职。独立董事的年度述职报告已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 提案 5.00、6.00、7.00、9.00、11.00 如存在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3) 提案 8.00、10.00、11.00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4)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22 日（星期三），9:30-11:30，14:00-17:00。

(二)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电子邮箱或传真方式登记。

(三) 现场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南浦路 154 号 2 栋。

(四) 注意事项：

1、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箱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

应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信函、电子邮箱或传真须在 2026 年 4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17:00 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等方式到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6、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会议联系方式：

姓名	燕明兰、李琼
通信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南浦路 154 号 2 栋
邮政编码	518125
联系电话	0755-27097819
传真号码	0755-27099344
电子邮箱	ir@szccm.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附件一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083。

2、投票简称：创世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的非累积投票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

(股东会召开当日) 9: 15- 15: 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三

授 权 委 托 书

致：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受托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照本人（公司）于下表所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 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 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4.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 案》	✓			
5.0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 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拟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 案》	✓			
8.00	《关于调整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下 属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			
9.00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关联财务资助的 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 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 其摘要的议案》	✓			

委托人根据受托人的指示，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每一提案限选一项，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他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及数量：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附注：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